

# 中共岳阳市 生态环境局汨罗市分局党组

汨环党〔2025〕2号



##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领导工作分工

各股室，二级机构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现对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组书记、局长 程阳

主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全面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一级主任科员 邓寻念

负责：水污染防治工作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等工作。

分管：水生态环境股、监测股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 甘正平

负责：土壤污染防治、农村环境整治、自然保护、污染治理项目申报管理、干部职工人事、老干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：自然生态保护与土壤环境股、人事股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 唐卫国

负责：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监督管理、核与辐射管理监管等工作。  
分管：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及核与辐射管理股。

党组成员、一级主任科员 张忠胜

负责：行政许可、排污许可、放管服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、信息化管理和建设、环境影响评估、排污权交易、乡村振兴、纪检监察、环境宣传等工作。

分管：环评与污染排放股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、宣教股、纪检监察室。

党组成员、总工程师 黄旭日

负责：行政执法、信访、应急、生态环境监测等工作。

分管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、生态环境监测站。

副科级督察专员 周 波

负责：配合上级环保督察、突出环境问题整改、污染防治监督、生态环境审计、绩效考核、生态环境领域深化改革、案件审查等工作。

分管：生态环境监督股、案件审查委员会。

副科级督察专员 李朝辉

负责：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。

分管：大气环境与应对气候变化股、蓝天办。

副科级督察专员 胡志勇

负责：财务、机关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党建、工青妇等工作。

分管：科技与财务股、办公室、工会、党建室。

中共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党组

2025年2月19日

